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

JINANSHIJIYANGQV
RENMINZHENGFUGONGBAO

2024

第4期（总第35期）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年第 4 期

（总第 35 期）

主管主办：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出版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关于明确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济阳政发〔2024〕9 号）（2）

关于继续执行《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养犬管理的通告》的通知

（济阳政发〔2024〕10 号）（5）

关于公布济南市济阳区赋予街道（镇）行政执法权事项清单（第二批）的通知

（济阳政字〔2024〕86 号）（6）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调整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济阳政办字〔2024〕18 号）（13）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明确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济阳政发〔2024〕9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经研究，现将区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明确如下：

王友进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审计方面的工作，主持济南济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全面工作。

分管财政局、审计局。

白宝强同志协助王友进同志主持区政府日常工作，协助王友进同志负责财政、审计方面的工作。负责政府机关、发展改革、金融监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安全生产、国有资产管理、统计、大数据等方面的工作。

协助王友进同志分管财政局、审计局。分管区政府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油区发展服务中心、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大数据服务中心。

联系区总工会、团区委、民主党派，区税务局、国家统计局济阳调查队、区消防救援大队、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济阳支局。

李宪亮同志负责城乡水务、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城乡交通、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城乡水务局、城乡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供销合作社、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联系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黄河河务局、气象局、水文中心、邮政集团济阳分公司。

陈 潇同志协助白宝强同志分管发展改革方面的工作，负责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商贸流通、金融保险、民营经济发展、园区经济、重大项目投资等方面的工作。

协助白宝强同志分管发展和改革局；分管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发展促进中心、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特殊食品产业发展中心。

联系科协、贸促会、侨联、工商联、烟草专卖局、供电公司、中石化济阳石油分公司、联通济阳分公司、电信济阳分公司、移动济阳分公司、铁塔公司济阳办事处、金融机构、保险机构、证券机构。

林 景同志负责社会稳定、司法行政、退役军人事务、信访、民兵预备役等方面的工作。

主持区公安分局全面工作。分管司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

联系人民武装部、武警中队。

潘 欣同志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城乡建设管理、城市综合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市公

用事业发展中心。

石治国同志负责教育体育、民政、卫生健康、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双招双引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教育和体育局、民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投资促进局。

联系妇联、文联、残联、红十字会、档案馆、广电网络济阳分公司、新华书店济阳分公司。

吴 涛同志协助负责科技、金融、招商引资、区属国有企业管理等方面工作。

李振山同志负责区政府日常事务工作。协助白宝强同志分管机关事务方面的工作，协助分管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区政府领导成员同时抓好分管领域安全、环保等工作。

为保证工作相互补位，明确白宝强同志与陈潇同志，李宪亮同志与石治国同志，林景同志与潘欣同志互为 AB 角。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4 年 10 月 18 日印发）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继续执行《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关于
加强养犬管理的通告》的通知

济阳政发〔2024〕10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区直部门（单位）：

按照《山东省行政程序规定》《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过对《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养犬管理的通告》（济阳政发〔2021〕15 号）的评估，决定继续执行。

序号	文件名称	文 号	原登记号	新登记号	有效截止日期
1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养犬管理的通告	济阳政发〔2021〕15 号	JYDR-2021-0010001	JYDR-2024-0010002	延期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印发）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济南市济阳区赋予街道（镇） 行政执法权事项清单（第二批）》的通知

济阳政字〔2024〕86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部门（单位）：

《济南市济阳区赋予街道（镇）行政执法权事项清单（第二批）》已经区政府研究，并报市政府审核同意，现予以公布，请相关单位认真贯彻执行。该清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济南市济阳区赋予街道（镇）行政执法权事项清单（第二批）》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1 月 1 日

附件

济南市济阳区赋予街道（镇）行政执法权 事项清单（第二批）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一、行政处罚类事项（50项）		
1. 农业农村领域（13项）		
1	3700000220004	对种畜禽生产经营者无许可证或者违反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畜禽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2	3700000220007	对畜禽养殖场未建立养殖档案或未按照规定保存养殖档案的行政处罚
3	3700000220010	对种畜禽生产经营者未建立种畜禽生产经营记录，或者未按规定保存种畜禽生产经营记录的处罚
4	3700000220367	对农村村民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行政处罚
5	3700000220386	对农药经营者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6	3700000220394	对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方法进行捕捞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7	3700000220400	对制造、销售禁用的渔具行为的行政处罚
8	3700000220408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仓储企业、专业化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和从事农产品生产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不执行农药使用记录制度的行政处罚
9	3700000220418	对未依法取得养殖证或者超越养殖证许可范围在全民所有的水域从事养殖生产，妨碍航运、行洪行为的行政处罚
10	3700000220498	对生产、销售未取得登记证的肥料产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11	3700000220499	对未取得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种子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12	3700000220523	对未按照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擅自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投入使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13	3700000220530	对未取得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证件而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行政处罚
2. 城乡建设管理领域（6 项）		
14	3700000215213	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行为的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15	3700000215214	对擅自改变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建筑物、构筑物使用性质的处罚
16	3700000215215	临时建设工程违法行为的处罚
17	3700000217809	对损坏城市树木花草；擅自砍伐城市树木；砍伐、擅自迁移古树名木或者因养护不善致使古树名木受到损伤或者死亡；损坏城市绿化设施的处罚
18	3700000217810	对未经同意擅自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的处罚
19	3700000217822	对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活动的处罚
3. 自然资源领域（23项）		
20	3700000215025	对收购没有林木采伐许可证或者其他合法来源证明的木材的处罚
21	3700000215031	对在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内和距离森林边缘五百米范围内用火的处罚
22	3700000215032	对非法采挖树木的处罚
23	3700000215034	对砍伐或者擅自迁移古树名木的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24	3700000215035	对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的处罚
25	3700000215036	对森林防火期内，进入森林防火区的机动车辆未安装森林防火装置的处罚
26	3700000215037	对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处罚
27	3700000215039	对破坏或者非法占用森林防火设施、设备的行政处罚
28	3700000215046	对擅自移动或者损毁古树名木保护标志和保护设施的处罚
29	3700000215047	对在古树名木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非通透性硬化地面、挖坑取土、动用明火、堆放和倾倒有毒有害物品的处罚
30	3700000215048	对在古树名木上刻划、钉钉、剥皮挖根、攀树折枝、悬挂重物，或者有其他损害古树名木正常生长行为的处罚
31	3700000215079	对收购、销售无合法采矿权的单位或者个人开采的矿产品的处罚
32	3700000215099	对盗伐、滥伐林木的处罚
33	3700000215101	对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的林木的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34	3700000215102	对非法进行开垦、采石、采砂、采土以及其他活动，造成林木、林地毁坏的处罚
35	3700000215110	对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未履行森林防火责任的处罚
36	3700000215111	对森林防火区内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处罚
37	3700000215112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处罚
38	3700000215192	对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或者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处罚
39	3700000215195	对在临时使用的土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
40	3700000215196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处罚
41	3700000215203	对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的保护标志的处罚
42	3700000215259	非法占用基本农田的处罚
4. 应急管理领域（8项）		
43	3700000225022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变更零售点名称、主要负责人或者经营场所，未重新办理零售许可证的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44	3700000225216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的处罚
45	3700000225233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存放的烟花爆竹数量超过零售许可证载明范围的处罚
46	3700000225235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到批发企业仓库自行提取烟花爆竹的处罚
47	3700000225241	对在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仓库以外储存烟花爆竹的处罚
48	3700000225242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超越许可证载明限量储存烟花爆竹的处罚
49	3700000225299	对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未设有符合紧急疏散需要、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疏散通道，或者占用、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出口、疏散通道的处罚
50	3700000225321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将应急工作纳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处罚
二、行政强制类事项（3 项）		
51	3700000320030	对违法生产、经营使用的农药，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使用农药的工具、设备、原材料和场所的行政强制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52	3700000320031	对违反禁渔区、禁渔期的规定或者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进行捕捞等行为的行政强制
53	3700000320038	对拒不停止使用无证照或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行政强制

（2024年11月1日印发）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济阳政办字〔2024〕18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 年 4 月 1 日，经区政府同意，区政府办公室公布了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因部分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发生变化，区政府决定对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作出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区自然资源局承办的《济南市济阳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区城乡水务局承办的《济南市济阳区再生水利用规划》等 2 件决策事项调出目录。

二、决策事项在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的，要及时向区政府报告。必要时开展决策后评估，后评估结果作为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主要依据。

附件：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调整后）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19 日

附件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调整后）

一、事项名称：《济南市济阳区水系规划》（承办部门：区城乡水务局）

（2024年12月19日印发）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是由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主办，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承办并编辑出版的政府出版物，是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定载体。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系统、准确地刊载：区政府规章；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文件；经法制机构合法审查的部门规范性文件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区政府及其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全文发布。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为 A4 开本，季刊，全年 4 期。赠阅到镇（街道）政府（办事处）、村（居）民委员会，区图书馆、区档案馆、区市民中心等公共场所。

地址：济南市济阳区开元大街 129 号

邮编：251400

网址：<http://www.jiyang.gov.cn>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年第 4 期

12 月 31 日出版

主管主办：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1) 84232792

传 真：(0531) 84232789
